



检测 报告

(韶)知青检测(2019)第 1681 号

项目名称: 污水检测

委托单位: 南雄市环境监测站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19 年 11 月 1 日



韶关市知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检测检验专用章)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委托单位所提
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
2. 本公司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。

3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综合业务部查询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
告编号；对于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不受理复测。

4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没有报告编写者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
没有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
5. 报告复印无效，复印不具法律效力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韶关市浈江区南郊六公里 38 号

邮政编码：512000

联系电话：0751-6970976

传 真：0751-6970976

电子邮件：zhiqingjiance@163.com

一、检测目的

韶关市知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南雄市环境监测站委托,对南雄市珠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污水进行检测。

二、检测情况

受检单位:南雄市珠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采样时间:2019年10月27日

采样人员:钟浩洋、甘幸

样品类型:污水

分析时间:2019年11月1日

分析人员:唐慧、陈丽燕

三、感官描述

采样位置	颜色	气味	浮油
进水口	淡黑	臭	少量
污水总排污口	无	无	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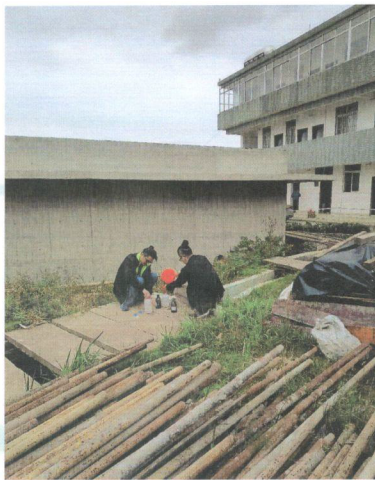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最低检出限

类别	项目		标号或依据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污水	烷基汞	甲基汞	GB/T 14204-1993	气相色谱仪	10 (ng/L)
		乙基汞			20 (ng/L)

五、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样品编号	烷基汞检测结果 (ng/L)	
		甲基汞	乙基汞
进水口	ZQ2019-10-80	ND	ND
废水总排污口	ZQ2019-10-81①	ND	ND
废水总排污口	ZQ2019-10-81②	ND	ND
备注		ND 表示分析结果低于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。	

六、采样现场



报告编写: 李望贤

审核: 冯江华

签发: 冯江华

签发日期: 2019年11月1日

韶关市知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检测检验专用章)

